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湘长字第0545号

申请人（单位）名称：

长沙星泽漫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申办事项名称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

申请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1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104MAKM0P3P57

法定代表人：刘茵怡

联系电话：15580350119

地址：长沙市湖南湘江新区洋湖街道潇湘南路一段182号创汇商务中心
G-51地块S4栋1322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决定准予 ☒ 设立 ☐ 变更 ☐ 延续 ☐ 注销许可。期限是：_____

2026年10月21日-2028年10月20日（注销无期限）。许可证编号：_____

湘长字第0545号。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（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）。



（一式两联，第一联存档，第二联交申请人）